

股票代碼：6185



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二）

地點：經濟部工業局土城工業區服務中心三樓會議室
（新北市土城區三民路四號）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會議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4
三、臨時動議	4
四、散會	4
參、附件	
一、營業報告書	5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7
三、轉投資大陸執行情形	8
四、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	9
五、一一〇年度董事酬金領取情形	10
六、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1
七、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9
八、盈餘分配表	27
肆、附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28
二、公司章程	31
三、董事持股情形	35

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臨時動議
- 六、散會

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股東常會議程

一、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二、地點：經濟部工業局土城工業區服務中心三樓會議室
（新北市土城區三民路四號）

三、報告出席股數並宣佈開會

四、主席致詞

五、報告事項

- （一）一一〇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〇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三）一一〇年度轉投資大陸執行報告。
- （四）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 （五）一一〇年度董事酬金領取情形報告。
- （六）一一〇年度現金股利分派情形報告。

六、承認事項

- （一）本公司一一〇年度決算表冊案。
- （二）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案。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報告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〇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說明：一一〇年度營業狀況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5~6 頁附件一。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〇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1.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7 頁附件二。

2. 敦請審計委員會委員宣讀審查報告書。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〇年度轉投資大陸執行報告。

說明：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相關資訊請參閱本手冊第 8 頁附件三。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請參閱本手冊第 9 頁附件四。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〇年度董事酬金領取情形報告。

說明：一一〇年度董事酬金領取情形，請參閱本手冊第 10 頁附件五。

第六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〇年度現金股利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1. 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及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於股東會報告。

2. 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從累計盈餘提撥現金股利新台幣 29,973,506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0.2 元，並訂定 111 年 6 月 20 日為除息基準日，擬於 111 年 7 月 5 日發放。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一〇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

說明：1.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榕枝會計師及李聰明會計師查核竣事，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並已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2. 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5~6 頁附件一、第 7 頁附件二、第 11~18 頁附件六及第 19~26 頁附件七。

3. 敬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案，敬請 承認。

說明：1. 本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2. 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7 頁附件八。

3. 敬請 承認。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

(附件一)

營業報告書

110 年新冠疫情依舊延燒，世界各國仍採取封城或邊境管制，不僅重挫各國經濟成長，衝擊全球貿易，全球至今仍然陷於經濟衰退中，連接器產業亦受此影響。且因消費性電子產品更迭速度快及原物料價格波動大，致使投入研發成本高。故本公司近年致力於開發工業用、網通產業及汽車等相關週邊產品，以增加市場競爭力。唯當前國際經濟仍面臨諸多風險變數，包括新冠肺炎疫情發展與各國封鎖措施放寬時程、國際油價走勢，金融市場波動，以及地緣政治等，皆影響國際經濟前景，本公司將持續關注情勢，適時與客戶溝通，以降低對本公司營運的影響。

一、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0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525,506 仟元，較 109 年度之 711,500 仟元減少 26.14%；110 年度合併營業毛利為 113,967 仟元，較 109 年度之 173,578 仟元減少 34.34%；110 年度合併本期淨利為(99,928)仟元，較 109 年度之(89,454)仟元減少 11.71%，110 年每股盈餘為(0.67)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無。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合併 財務 收支	營業利益	(72,303)	(117,1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577)	17,254
	稅前淨利	(92,880)	(99,873)
	本期淨利	(89,454)	(99,928)
合併 獲利 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3.01)	(3.78)
	權益報酬率	(3.86)	(4.6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19)	(6.66)
	純益率	(12.57)	(19.01)
	基本每股盈餘(元)－追溯後	(0.60)	(0.67)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主要研發各式板對板連接器與 USB 等數位與網路用連接器產品。111 年產品發展重點為客製化規格連接器開發，鎖定產業包括：工業用相關的週邊設備、電源供應器、網通設備以及汽車等電子產品相關連接器。

二、一一一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 111 年將以更積極的態度落實「研究發展，創新技術」、「全員品管，精益求精」、「提高效能，降低成本」之經營理念，符合 ISO 之品管要求；提升更高水準之全面品質經營，加強內部經營管理，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依據 110 年度實際數、近期接單情形與產業資訊判斷，預計 111 年度之合併銷售數量與 110 年度相比將明顯成長。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掌握市場，快速導入產品。
2. 實施成本降低計劃，加大自動化生產比例及提升產銷機能及時效性。
3. 有效控制成本，提高產品利潤。
4. 改善產品製程，提供及時服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在本公司發展策略上，將目標鎖定在重點產業客戶，以提高附加價值為方針，鎖定利基型產品為指導原則；因應 AIoT 技術應用，資訊傳輸流量大增，帶動對「高頻高速」的需求，本公司將著重對此類產品之開發。

近年來，受益於數位通信、電腦及週邊、消費電子、汽車等下游行業的持續發展，全球連接器市場需求保持著穩定增長的態勢。數據顯示，連接器的全球市場規模已從 2016 年的 544 億美元增長到 2019 年的 722 億美元，年均復合增長率為 9.9%。其中，中商產業研究院預測 2022 年全球連接器市場規模約可達 904 億美元。

展望未來，面對新冠肺炎新的變種病毒風險，各國抗疫政策不同，導致貿易運輸延宕，全球供應鏈紊亂以及商品供給瓶頸。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及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皆於近期調降全球經濟成長率和調高通膨預測值，顯示經濟復甦的不確定性擴大。另外，消費者面臨通膨壓力漸增，以及主要國家緊縮貨幣政策對金融市場的波動。綜上，考量不確定因素與預測誤差下，預測臺灣 2022 年全年實質 GDP 成長率的 50%信賴區間為 (2.77%, 5.06%)。

未來本公司仍將秉持誠信與專業之經營理念，全體同仁在面對瞬息萬變經營環境下，仍能不斷自我要求，致力提昇產品品質，共創佳績。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二)

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等議案，其中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嗣經董事會委任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等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致

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度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附件三)

偉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或間接投資之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偉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儀器、散熱模、生、新線壓機、計器、熱明燈具、組件、生、照、產、件、的、批、發、及、進、出、業、務	166,144 (USD5,000,000.00)	(註一)	166,144 (USD5,000,000.00)	-	166,144 (USD5,000,000.00)	7,519	100.00%	7,519 (註二)	426,259 (註二)	-
華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技術服務、銷售、技術、諮詢、貨物及進出口業務	405,488 (USD12,152,460.39)	(註一)	346,146 (USD10,343,460.39)	-	346,146 (USD10,343,460.39)	11,954	100.00%	11,954 (註二)	374,288 (註二)	90,308
偉翔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銷售、新式、接、插、模、具、配、件、及、進、出、業、務	922,982 (USD30,000,000.00)	(註一)	624,478 (USD20,300,000.00)	-	624,478 (USD20,300,000.00)	(117,699)	100.00%	(117,699) (註二)	638,860 (註二)	-

本 期 大 陸 赴	本 期 大 陸 地 區 累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核 准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NTD1,154,006 (USD36,218,550.79)	NTD1,263,081 (USD40,159,105.49)		1,252,632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以該公司當期經母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認列。
 註三：合併報表表達：業已合併沖銷。

(附件四)

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

一、員工及董事酬勞提撥比率：

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點五，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二、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金額：

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業經 111 年 2 月 24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因 110 年度虧損，員工酬勞分派提撥金額為 0；董事酬勞依分派原則規定，獨立董事每月支領新台幣 5,000 元報酬，非獨立董事則不支領酬勞，擬分派董事酬勞提撥金額為新台幣 180,000 元。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金額與認列年度估列金額差異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分派項目 分派情形	員工酬勞-股票	員工酬勞-現金	董事酬勞
董事會通過分派金額	-	-	180,000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	-	-
差異數	-	-	180,000
原因及處理情形	不適用	不適用	帳列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不同，擬調整於 111 年損益。

(附件五)

董事酬金領取情形

一、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及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

1. 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六條及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點五，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係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評估結果運用，考量個別擔負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並經薪酬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董事會決議。前述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

二、110 年度董事酬金領取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春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文鏗	3,235	3,235	195	195	-	-	70	70	(3.50%)	(3.50%)	-	523	-	-	-	-	-	-	(3.50%)	(4.02%)	無
董事	冠筑投資(股)公司 指派代表人 游銘鐘	-	-	-	-	-	-	70	70	(0.07%)	(0.07%)	-	-	-	-	-	-	-	-	(0.07%)	(0.07%)	無
董事	郭昭正	-	-	-	-	-	-	70	70	(0.07%)	(0.07%)	2,379	2,379	144	144	-	-	-	-	(2.59%)	(2.59%)	無
董事	吳建東	-	-	-	-	-	-	70	70	(0.07%)	(0.07%)	-	-	-	-	-	-	-	-	(0.07%)	(0.07%)	無
獨立董事	陳文郁	1	1	-	-	60	60	140	140	(0.20%)	(0.20%)	-	-	-	-	-	-	-	-	(0.20%)	(0.20%)	無
獨立董事	謝芳菊	1	1	-	-	60	60	140	140	(0.20%)	(0.20%)	-	-	-	-	-	-	-	-	(0.20%)	(0.20%)	無
獨立董事	呂福氣	-	-	-	-	33	33	140	140	(0.17%)	(0.17%)	-	-	-	-	-	-	-	-	(0.17%)	(0.17%)	無

(附件六)

天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KF Taiwan

PK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 advisers

會計師查核報告

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銷售收入認列及截止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1.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銷售型態主要由負責生產製造之工廠依約定之貿易條件直接出貨予客戶，收入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惟可能因貨物尚未實際交付或依個別銷售合約交易條件不同，致存貨之所有權及損失風險尚未移轉而致收入認列時點不恰當，因此本會計師認為銷貨收入之截止及認列為查核中高度關注之領域。

台北市 114 內湖區行善路 118 號 4 樓
4F, No. 118, Xingshan Rd., Neihu Dist., Taipei 114, Taiwan, R.O.C.
<http://www.pkf.com.tw>
Tel 電話：(02) 8792-2628 Fax 傳真：(02) 8791-0859

The PKF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is an association of legally independent firms.

2.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1) 詢問管理當局以瞭解及檢視銷貨收入認列之程序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 (2) 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3) 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各項憑證，以確定銷貨及銷貨退回、銷貨折讓已為適當截止。
- (4) 抽核工廠出貨文件及銷售訂單，確認交易條件及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二、存貨評價

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1.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價值可能受到市場需求之波動，造成呆滯或過時之損失，當存貨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收回。由於認定減損之可能性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跌價損失評估之合理性為查核中高度關注之領域。

2.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1) 詢問管理當局以瞭解及檢視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程序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 (2) 比較分析以往年度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數與實際發生報廢或沖轉之差異，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 (3)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超過一定庫齡之過時存貨項目均已列入該報表。
- (4) 評估管理階層所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損毀存貨項目之合理性及與相關佐證文件核對。
- (5) 抽核期末存貨最近期之銷售或採購價格，以確認存貨已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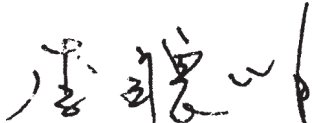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樟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 榕 枝 會計師  

李 聰 明 會計師  

金管會證期局(原財政部證期會)核准簽證

字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06182 號函及(90)台

財證(六)第 145560 號函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4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一)	\$ 150,236	6.52	\$ 87,074	3.5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二)	27,967	1.21	45,446	1.8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三)	117,685	5.10	163,040	6.5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四)	3,691	0.16	1,922	0.0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四)	27,438	1.19	60,173	2.4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及七	1,402	0.06	1,531	0.06
1300	存貨淨額	四及六(五)	6,671	0.29	3,235	0.13
1410	預付款項		265	0.01	262	0.0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17	0.02	315	0.0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四、六(六)及八	311	0.01	232	0.01
	流動資產合計		335,983	14.57	363,230	14.58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402	0.84	15,615	0.6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七)	1,872,864	81.19	2,040,345	81.8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九)及八	22,430	0.97	22,184	0.8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十)及八	24,271	1.05	24,513	0.98
1801	電腦軟體淨額	四及六(十一)	140	0.01	3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十四)	31,366	1.36	25,326	1.02
1920	存出保證金		210	0.01	210	0.0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70,683	85.43	2,128,224	85.42
1XXX	資產總計		\$ 2,306,666	100.00	\$ 2,491,454	100.00
	負債及權益					
21XX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 -	-	\$ 58	-
	應付帳款	四及七	588	0.02	723	0.03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及六(十二)	30,707	1.33	35,646	1.43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十四)	9,603	0.42	8,990	0.36
	本期所得稅負債		2,954	0.13	11,187	0.4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98	0.05	1,411	0.06
	流動負債合計		45,078	1.95	58,015	2.33
25XX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所得稅	四及六(十四)	173,687	7.53	202,110	8.11
	存入保證金		180	0.01	180	0.01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3,867	7.54	202,290	8.12
2XXX	負債合計		218,945	9.49	260,305	10.45
3100	權益					
3110	股本	六(十四)及六(十五)	1,488,675	64.97	1,488,675	60.15
3200	資本公積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5,002	0.65	15,002	0.60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33,529	1.45	33,529	1.35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6,060	0.26	6,060	0.24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1,916	17.86	411,916	16.5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7,040	4.21	97,018	3.89
3350	未分配盈餘		136,065	5.90	265,989	10.68
3400	其他權益		(110,566)	(4.79)	(97,040)	(3.89)
3XXX	權益合計		2,087,721	90.51	2,231,149	89.55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06,666	100.00	\$ 2,491,454	100.00



會計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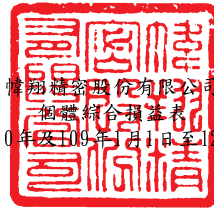


經理人：



董事長：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聯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會計科目	附註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四及六(十八)	\$ 198,667	100.00	\$ 513,120	100.00
5110	銷貨成本	七	158,248	79.66	413,922	80.67
5900	銷貨毛利		40,419	20.34	99,198	19.33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03)	(0.05)	-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	-	257	0.05
5950	銷貨毛利淨額		40,316	20.29	99,455	19.38
6000	營業費用		35,531	17.88	42,266	8.24
6100	推銷費用		10,360	5.21	12,356	2.41
6200	管理費用		25,384	12.78	29,764	5.8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6	0.16	394	0.0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529)	(0.27)	(248)	(0.05)
6900	營業利益		4,785	2.41	57,189	11.1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四及六(十九)	3,949	1.99	2,350	0.46
7010	其他收入	四及六(二十)及七	5,016	2.52	3,165	0.6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及六(二十一)	(11,982)	(6.03)	(8,678)	(1.69)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八)	(129,184)	(65.03)	(161,662)	(31.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2,201)	(66.55)	(164,825)	(32.12)
7900	稅前淨損		(127,416)	(64.14)	(107,636)	(20.98)
7950	所得稅利益	四及六(十四)	27,488	13.84	18,182	3.54
8200	本期淨損		(99,928)	(50.30)	(89,454)	(17.4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四及六(七)	3,787	1.91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合計		3,787	1.91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641)	(10.90)	(2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四及六(十四)	4,328	2.18	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7,313)	(8.72)	(2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526)	(6.81)	(2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3,454)	(57.11)	\$ (89,476)	(17.44)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四及六(十六)	\$ (0.67)		\$ (0.60)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四及六(十六)	\$ (0.67)		\$ (0.60)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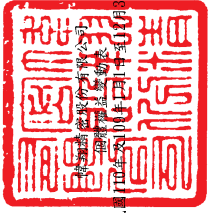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採列法定盈餘公積 採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現金股利 民國109年度淨溢 民國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民國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合計
	股本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合計	權益合計				
	\$ 1,498,675	\$ 15,002	\$ 33,329	\$ 663	\$ 6,060	\$ 406,159	\$ 26,917	\$ 506,329	\$ (97,018)	\$ -	\$ (97,018)	\$ 2,396,316				
	-	-	-	-	-	5,757	-	(5,757)	-	-	-	-				
	-	-	-	-	-	-	70,101	(70,101)	-	-	-	-				
	-	-	-	-	-	-	-	(74,934)	-	-	-	(74,934)				
	-	-	-	-	-	-	-	(89,454)	-	-	-	(89,454)				
	-	-	-	-	-	-	-	-	(22)	(22)	(22)	(89,454)				
	-	-	-	-	-	-	-	(89,454)	(22)	(22)	(22)	(89,476)				
	-	-	-	(663)	-	-	-	(94)	-	-	-	(757)				
	1,498,675	15,002	33,329	-	6,060	411,916	97,018	265,989	(97,040)	-	(97,040)	2,231,149				
	-	-	-	-	-	-	22	(22)	-	-	-	(29,974)				
	-	-	-	-	-	-	-	(99,928)	-	-	-	(99,928)				
	-	-	-	-	-	-	-	-	(17,313)	(17,313)	(13,526)	(13,526)				
	-	-	-	-	-	-	-	(99,928)	3,787	3,787	(13,526)	(13,526)				
	1,498,675	15,002	33,329	-	6,060	411,916	97,040	136,065	(17,313)	3,787	(13,526)	(13,526)				
	-	-	-	-	-	411,916	97,040	136,065	(114,333)	3,787	(110,546)	2,087,72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民國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採列法定盈餘公積
採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現金股利
民國109年度淨溢
民國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民國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民國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採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現金股利
民國110年度淨溢
民國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民國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樟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27,416)	\$ (107,63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45	737
攤銷費用	71	8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529)	(248)
利息收入	(3,949)	(2,3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29,184	161,66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6,730
已實現銷貨利益	-	(3,445)
未實現銷貨利益	10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7,479	(45,446)
應收票據增加	(1,769)	(620)
應收帳款減少	33,264	203,45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29	9,173
存貨(增加)減少	(3,436)	7,76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	4,54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2)	(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64)	(20)
應付票據減少	(30)	(1,22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5)	292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4,939)	(155,85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13	(8,31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13)	40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103	69,665
收取之利息	3,934	2,562
支付之所得稅	(10,880)	(5,09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157	67,13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7,685)	(163,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163,040	117,97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08)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1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9)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	-
取得無形資產	(180)	-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
收取之股利	16,55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0,979	(45,05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29,974)	(74,9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29,974)	(74,9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3,162	(52,8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7,074	139,9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0,236	\$ 87,074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七)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KF Taiwan

PK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 advisers

會計師查核報告

樟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樟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樟翔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樟翔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樟翔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樟翔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銷售收入認列及截止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六)；收入認列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一)；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八)。

1.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樟翔集團銷售型態主要由負責生產製造之工廠依約定之貿易條件直接出貨予客戶，收入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惟可能因貨物尚未實際交付或依個別銷售合約交易條件不同，致存貨之所有權及損失風險尚未移轉而致收入認列時點不恰當，因此本會計師認為銷貨收入之截止及認列為查核中高度關注之領域。

台北市 114 內湖區行善路 118 號 4 樓
4F, No. 118, Xingshan Rd., Neihu Dist., Taipei 114, Taiwan, R.O.C.
<http://www.pkf.com.tw>
Tel 電話：(02) 8792-2628 Fax 傳真：(02) 8791-0859

The PKF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is an association of legally independent firms.

2.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1) 詢問管理當局以瞭解及檢視銷貨收入認列之程序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 (2) 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3) 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各項憑證，以確定銷貨及銷貨退回、銷貨折讓已為適當截止。
- (4) 抽核工廠出貨文件及銷售訂單，確認交易條件及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二、存貨評價

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八)；存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1.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價值可能受到市場需求之波動，造成呆滯或過時之損失，當存貨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收回。由於認定減損之可能性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跌價損失評估之合理性為查核中高度關注之領域。

2.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1) 詢問管理當局以瞭解及檢視備抵存貨評價損失提列之程序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 (2) 比較分析以往年度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數與實際發生報廢或沖轉之差異，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 (3)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超過一定庫齡之過時存貨項目均已列入該報表。
- (4) 評估管理階層所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損毀存貨項目之合理性及與相關佐證文件核對。
- (5) 抽核期末存貨最近期之銷售或採購價格，以確認存貨已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樟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均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幃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幃翔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幃翔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幃翔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幃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幃翔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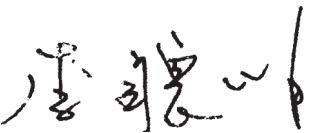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緯翔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 榕 枝 會計師 



李 聰 明 會計師 



金管會證期局(原財政部證期會)核准簽證

字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06182 號函及(90)台

財證(六)第 145560 號函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4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0.12.31		109.12.31		附註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75,437	14.79	\$ 423,977	15.51	21XX	流動負債	\$ 28	-	\$ 58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414	2.77	80,266	2.94	2170	應付帳款	45,055	1.78	44,966	1.6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81	27.19	730,661	26.73	2200	其他應付款	69,568	2.74	77,570	2.8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691	0.15	1,922	0.0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820	0.54	23,361	0.8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167,117	6.60	172,137	6.3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449	0.02	14,020	0.5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36,245	1.3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611	0.22	8,128	0.30
1310	存貨淨額	119,351	4.70	92,071	3.37		流動負債合計	134,531	5.30	168,103	6.14
1410	預付款項	70,306	2.77	89,821	3.2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17	0.01	315	0.0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300	0.05	9,145	0.33	25XX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1,498,014	59.03	1,636,560	59.88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所得稅	173,687	6.84	202,110	7.4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451	0.02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6,823	0.27	-	-
						2645	存入保證金	180	0.01	180	0.0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34,744	5.31	130,556	4.79
							非流動負債合計	315,434	12.43	333,697	12.22
						2XX	負債合計	449,965	17.73	501,800	18.36
15XX	非流動資產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402	0.76	15,615	0.57	3100	股本	1,498,675	59.06	1,498,675	54.8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2,429	35.96	982,674	35.23	3110	普通股股本				
1755	使用權資產	40,691	1.60	55,236	2.02	320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5,002	0.59	15,002	0.5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24,271	0.96	24,513	0.90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33,529	1.32	33,529	1.23
1801	電腦軟體淨額	2,533	0.10	1,738	0.06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6,060	0.24	6,060	0.2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657	1.25	25,592	0.94	3300	保留盈餘	411,916	16.23	411,916	15.07
1915	預付設備款	8,056	0.32	5,695	0.2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7,040	3.83	97,040	3.55
1920	存出保證金	362	0.01	5,326	0.1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6,065	5.36	265,989	9.7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71	0.0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10,566)	(4.36)	(97,040)	(3.55)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39,672	40.97	1,096,389	40.12	3400	其他權益	2,087,721	82.27	2,231,149	81.64
1XX	資產總計	2,537,686	100.00	2,732,949	100.00	3XXX	權益合計	2,537,686	100.00	2,732,949	100.00
						1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537,686		\$ 2,732,949	

(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緯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四、六(十八)及七	\$ 525,506	100.00	\$ 711,500	100.00
5110	銷貨成本		411,539	78.31	537,922	75.60
5900	營業毛利		113,967	21.69	173,578	24.40
6000	營業費用		231,094	43.98	245,881	34.57
6100	推銷費用		30,586	5.82	31,848	4.48
6200	管理費用		129,176	24.58	167,473	23.5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1,175	13.55	46,717	6.5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57	0.03	(157)	(0.02)
6900	營業損失		(117,127)	(22.29)	(72,303)	(10.1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四及六(十九)	14,349	2.73	18,133	2.55
7010	其他收入	四及六(二十)	18,588	3.54	12,728	1.7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及六(二十一)	(15,562)	(2.96)	(50,520)	(7.10)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二十二)	(121)	(0.02)	(1,266)	(0.18)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八)	-	-	348	0.0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254	3.29	(20,577)	(2.89)
7900	稅前淨損		(99,873)	(19.00)	(92,880)	(13.0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及六(十四)	55	0.01	(3,426)	(0.48)
8200	本期淨損		(99,928)	(19.01)	(89,454)	(12.5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787	0.72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合計		3,787	0.72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641)	(4.12)	328	0.05
8371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356)	(0.0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四及六(十四)	4,328	0.82	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7,313)	(3.30)	(2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526)	(2.58)	(2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3,454)	(21.59)	\$ (89,476)	(12.58)
860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9,928)		\$ (89,454)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99,928)		\$ (89,45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3,454)		\$ (89,476)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113,454)		\$ (89,476)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四及六(十六)	\$ (0.67)		\$ (0.60)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0.67)		\$ (0.60)	

(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特種股票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 益 合 計	
	發 行 溢 價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股 權 淨 值 之 變 動 數	員 工 認 股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 1,498,675	\$ 15,002	\$ 33,529	\$ 663	\$ 6,060	\$ 406,159	\$ 26,917	\$ 506,329	\$ (97,018)	\$ -	\$ (97,018)	\$ 2,306,316
-	-	-	-	-	5,757	-	(5,757)	-	-	-	-
-	-	-	-	-	-	70,101	(70,101)	-	-	-	-
-	-	-	-	-	-	-	(74,934)	-	-	-	(74,934)
-	-	-	-	-	-	-	(89,454)	-	-	-	(89,454)
-	-	-	-	-	-	-	-	(22)	-	(22)	(22)
-	-	-	(663)	-	-	-	(89,454)	(22)	-	(22)	(89,476)
-	-	-	-	-	-	-	(94)	-	-	-	(757)
1,498,675	15,002	33,529	-	6,060	411,916	97,018	265,989	(97,040)	-	(97,040)	2,231,149
-	-	-	-	-	-	22	(22)	-	-	-	-
-	-	-	-	-	-	-	(29,974)	-	-	-	(29,974)
-	-	-	-	-	-	-	(99,928)	-	-	-	(99,928)
-	-	-	-	-	-	-	(99,928)	(17,313)	3,787	(13,526)	(99,928)
-	-	-	-	-	-	-	(99,928)	(17,313)	3,787	(13,526)	(113,454)
\$ 1,498,675	\$ 15,002	\$ 33,529	\$ -	\$ 6,060	\$ 411,916	\$ 97,040	\$ 136,065	\$ (114,353)	\$ 3,787	\$ (110,566)	\$ 2,087,72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採列法定盈餘公積
採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現金股利

109年度淨損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採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現金股利

110年度淨損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99,873)	\$ (92,88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8,805	136,776
攤銷費用	455	1,73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57	(157)
利息費用	121	1,266
利息收入	(14,349)	(18,13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	(34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3)	19,03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6,730
其他項目-遞延政府補助收入已實現	(2,029)	-
其他項目-租賃修改利益	(75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9,852	(80,266)
應收票據增加	(1,769)	(620)
應收帳款減少	4,869	171,893
存貨(增加)減少	(27,748)	5,796
預付款項減少	19,515	22,47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813	(4,46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	(3)
應付票據減少	(30)	(1,22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9	(16,104)
其他應付款減少	(8,002)	(86,44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17)	3,178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增加(減少)	3,788	(51,73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01)	16,502
收取之利息	15,369	18,240
支付之所得稅	(4,030)	(39,4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538	(4,70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90,081)	(730,6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730,661	485,69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08)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14
取得政府補助款	8,85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206)	(68,6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33	36,222
存出保證金減少	4,964	26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71)	-
無形資產增加	(1,260)	(404)
預付設備款增加	(7,965)	(4,76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867)	(282,32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29,974)	(74,934)
租賃本金償還	(4,865)	(28,0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34,839)	(102,95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372)	(14,27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8,540)	(404,2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3,977	828,2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5,437	\$ 423,977

(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八)

緯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一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純損	(99,928,185)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3,526,538)	(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待彌補虧損	(113,454,723)	
加：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235,993,097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底可供分配餘額	122,538,374	
減：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0.2元/股)	(29,973,506)	
期末未分配盈餘	92,564,868	
附註：		

註：110 年度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 17,312,954 元及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3,786,416 元，致股東權益-其他權益產生淨負數 13,526,538 元，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錄一)

幃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第二條：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如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在該次股東會開會五日前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第三條：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 第四條：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為上午九時至下午三時。
- 第五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第三項規定，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如召集權人缺席者，得於股東會由股東推選主席擔任之。
- 第六條：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七條：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第八條：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九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第十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一條：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第十二條：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十三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四條：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五條：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第十六條：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第十七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第十八條：同一議案有修正方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十九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

員) 在場協助維持會場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
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二十條： 本規則經董事會決議並提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二十一條： 本規則訂立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六日。

(附錄二)

樟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樟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為 Plastron Precision Co. Ltd.。
-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塑膠原料及塑膠製品(汽車零件、電子零件、電腦零件、玩具等)之射出成型及製造加工買賣業務(電動玩具、玩具手槍除外)。
二、各類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三、電子零件、電腦、電腦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四、鋅、鋁製品、橡膠製品及小五金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五、一般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六、代理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之報價及投標業務。
- 第三條：本公司就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及轉投資其他事業，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 第四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 第五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億元正，分為貳億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未發行部分授權董事會發行之。第一項資本額內保留新台幣陸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陸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且為公開發行股票，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商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八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本公司股東亦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之一：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其實施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公司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符合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主管機關相關法規辦理。

第十三條之一：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為其購買責任保險，其保險範圍、保險金額等事項，授權董事會辦理。

第十三條之二：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第十四條之一：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於改選後召集外，董事會應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會議之開會通知得以書面、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為之。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之一：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畫面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五條之二：除證券交易法令另有規定外，董事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時，應於每次董事會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十六條：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九條：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認股權憑證、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及員工酬勞授予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執行庫藏股買回轉讓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二項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發給及承購方式，由董事會決議辦理。

第二十條：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點五，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

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以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配發新股或現金，如以現金方式發放者，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於股東會報告。

第二十條之一：本公司產業發展處於業務擴展階段，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分派除依前條之規定辦理外，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50%分配之，其中股票股利在0%至50%間，現金股利在50%至100%間。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一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廿二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七年四月二十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八月十一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六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十一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九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八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八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六日。

(附錄三)

樟翔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持股情形

本公司 111 年 4 月 16 日發行總股數為 149,867,531 股，且已選任三席獨立董事，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本公司全體非獨立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為 8,992,051 股，截至 111 年 4 月 16 日全體非獨立董事持有股數為 30,412,459 股，故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持有股數狀況已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成數標準，請參閱下表：

職 稱	姓 名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111 年 4 月 16 日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 事 長	春田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文鏗	109/06/16	20,455,644	13.64%	20,455,644	13.64%
董 事	冠筑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109/06/16	9,298,069	6.20%	9,298,069	6.20%
董 事	郭昭正	109/06/16	658,597	0.44%	658,597	0.44%
董 事	吳建東	109/06/16	149	0%	149	0%
非獨立董事持股合計					30,412,459	20.28%
獨立董事	陳文郁	109/06/16	42,110	0.03%	42,110	0.03%
獨立董事	謝芳菊	109/06/16	0	0%	0	0%
獨立董事	呂福氣	109/06/16	0	0%	0	0%
獨立董事持股合計					42,110	0.03%
全體董事持股合計					30,454,569	20.31%

